

证券代码：603618

证券简称：杭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47

转债代码：113505

转债简称：杭电转债

##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孙庆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其本次申请减持的股份来源为 2015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及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申请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及 2015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减持公司股份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经过半，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# 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孙庆炎	其他股东：实际控制人	13,362,259	1.9336%	其他方式取得：4,580,0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8,782,259 股
华建飞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,827,500	0.8433%	IPO 前取得：647,5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,180,000 股
陆春校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375,000	0.4884%	IPO 前取得：375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3,000,000 股
章旭东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375,000	0.4884%	IPO 前取得：375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3,000,000 股

倪益剑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800	0.1221%	IPO 前取得：93,8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750,000 股
尹志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800	0.1221%	IPO 前取得：93,8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750,000 股
胡建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800	0.1221%	IPO 前取得：93,8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75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孙庆炎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13,362,259	1.9336%
华建飞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5,827,500	0.8433%
陆春校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3,375,000	0.4884%
章旭东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3,375,000	0.4884%
倪益剑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843,800	0.1221%
尹志平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843,800	0.1221%
胡建明	0	0%	2022/8/29 ~ 2022/11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843,800	0.1221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 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 
是 否

(四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,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督促其合法合规减持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,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、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在后续减持期间,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22年11月28日